公司代码:600313 公司简称:农发种业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北京大地泰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25 年度拟以股权登记日总股本 1,161,373,96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09 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0,443,661.55 元（含税），即：将 2025 年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 10,443,661.55 元全额分配。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农发种业	600313	中农资源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才良	宋晓琪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单民丰胡同 31 号中水大厦 3 层	北京市西城区西单民丰胡同 31 号中水大厦 3 层
电话	010-88067521	010-88067521
传真	010-88067519	010-88067519
电子信箱	chencailiang@zmfzy.com	songxiaoqi@zmfzy.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农作物种业

1、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2025 年是种业振兴行动进入“五年见成效”的攻坚阶段。在前期政策体系基础上，国家进一步聚焦粮油作物大面积单产提升、种业科技创新与产业化应用、种业全产业链支持等领域，推动种业高质量发展。全球粮食市场仍面临价格波动、气候变化加剧、病虫害频发等因素影响，国内种子市场竞争持续升级。

从供需结构看，主要农作物种子供大于求的总体格局尚未根本改变，但结构性优化趋势明显。小麦、水稻种子市场依旧承压，农民自留种及商品种供应充足，价格竞争激烈。玉米种子库存仍处于高位，但随着生物育种产业化试点扩大，具有抗虫、抗除草剂等性状的改良品种需求逐步释放。市场分化加剧，传统品种销售竞争激烈，而优质专用型、绿色高效型、抗逆稳产品种的市场接受度不断提升。玉米品种继续向高产、宜机收、抗病抗逆及配套集成技术方向发展；水稻、小麦品种则持续向优质化、专用化（如高档优质稻、优质强筋弱筋小麦）方向发展。

在科研创新方面，国家种业创新体系更加强调企业主体地位与产学研深度融合。生物育种产业化进入实质性推进阶段，转基因品种审定提速、商业化推广有序落地，将改变行业技术竞争格局。生物育种重大项目成果逐步显现，基因编辑、合成生物学、全基因组选择等前沿技术应用加快发展。国家级种质资源库、育种平台与区域性基地建设持续推进，种业供种保障能力和商业化育种效率得到提升。知识产权保护进一步强化，为持续创新提供了制度保障。

2、新公布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行业政策对所处行业的重大影响

2025 年以来，围绕粮食安全与种业振兴，国家及相关部门出台多项重要政策，对种业行业产生深远影响：

一是 2025 年中央一号文件及《粮食产能提升行动实施方案》后续配套政策，将种业创新列为提升单产的核心支撑。政策强调加快选育推广高产抗逆、节肥节药、适合机械化的突破性品种，并鼓励种业企业与新型经营主体对接，开展全程化、订单化的种业服务。农业农村部在部署 2025 年种植业工作时，也明确要求优化品种结构，扩大高产耐密品种面积，推进良种良法配套。

二是在批准转基因玉米、大豆安全证书与品种审定基础上，2025 年生物育种产业化应用范围有序扩大。农业农村部适时发布相关品种的种植指导意见与风险管控措施，并积极推进第三批转基因玉米、大豆品种的审定与公示工作。政策层面持续强调健全从实验室到田间到市场的全链条监管，在保障生物安全的前提下，支持符合条件的品种依法依规推广应用。这为种业企业提供了明确的技术路线与市场预期，推动研发资源进一步向生物育种集聚。

三是农业农村部继续强化种子质量全程监管。除已修订的《农作物种子标签通则》等标准外，还推动种子认证制度试点与数字化追溯体系建设，实现从生产基地到终端销售的来源可查、去向可追。在品种管理方面，进一步规范联合体试验与绿色通道试验，强化数据核查与品种退出机制，提高品种审定门槛，引导资源向真正有创新价值的品种集中。

四是中国人民银行、农业农村部等部门进一步细化对种业企业的信贷支持、担保创新与保险保障措施。鼓励金融机构开发品种权质押、育种研发贷款等专项产品，支持符合条件的种业企业在科创板、北交所等上市融资。国家种业振兴基金及相关产业基金也加大了对企业兼并重组、关键技术攻关的投资力度。

五是农业农村部继续开展“种业监管执法年”活动，并将监管重点延伸至电商平台、跨区域流通等环节，严厉打击假冒伪劣、非法转基因种子等违法行为。司法层面，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发布的相关司法解释与典型案例，进一步明确了品种权侵权赔偿标准与刑事责任认定，显著提高侵权成本。此外，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正式施行，有效遏制侵权仿冒行为，推动行业创新环境持续优化，知识产权保护水平得到大幅提升。

六是 2025 年 5 月农业农村部印发的《关于加强农作物品种全链条管理的若干措施》采取针对性措施，严格监管品种试验，提高审定标准，从“数量保障”向“质量提升”转变，有效破解品种同质化难题，进一步规范行业发展秩序。

当前政策与市场环境正逐步影响种业从规模扩张转向创新与质量驱动的新阶段。在政策强力驱动下，行业资源加速向生物育种等核心技术领域集中，研发创新成为企业竞争核心。同时，严格的监管与知识产权保护持续净化市场，推动行业向高质量、规范化发展。市场层面，供大于求的格局倒逼企业进行结构性调整，具备突破性品种、扎实渠道和品牌服务能力的企业将脱颖而出，行业集中度有望进一步提升。

（二）农药行业

2025 年，我国农药行业延续结构优化、集中度提升、产品向绿色高效转型的发展趋势。农药行业持续推进转型升级，加速兼并重组进程，淘汰落后产能和高毒品种，绿色高效农药以及生物农药成为核心发展方向，行业结构性分化特征明显。其中，生物发酵类农药及转基因配套除草剂则因需求激增、产能受限而价格上涨，而传统化学农药中的部分品种仍面临产能过剩的压力，价格在低位波动。巴西、印度等国家农药需求的增长带动了我国农药产品的出口，缓解了部分产能压力。行业已从规模扩张期迈入质量提升期，准入门槛提高，中小企业的出清速度加快，头部企业凭借技术、规模以及全球化布局等优势不断扩大市场份额。

2025 年以来，国家持续完善农药行业监管政策，对各环节规范管理，支持绿色、生物及转基因配套农药的发展，推动行业转型升级。农业农村部发布的《关于进一步规范农药管理工作的通知》，对农药登记、生产经营、试验、标签标注等方面进行了严格规范，提高准入门槛，保护研发创新成果，规范行业秩序，强化监管力度，完善追溯体系。此外，绿色农业相关政策鼓励绿色高效及生物农药的发展，欧盟 REACH 法规加强对生态毒性的评估要求，抬高出口门槛，倒逼企业加快环保工艺和产品升级。

（三）化肥行业

2025 年全球经济呈现分化复苏、地缘政治冲突外溢、贸易政策变化错综复杂等情形，全球供应链和贸易流动性不稳定，不利于化肥贸易业务开展。在全球能源价格震荡、粮食安全战略地位凸显及主要产地供应格局变化的综合影响下，2025 年度进口钾肥大合同谈判价格较 2024 年基本保持稳定，受国内市场需求、其他肥种价格及国际市场行情等多重因素影响，化肥整体市场价格走势依然复杂。

2025 年化肥需求总量趋稳，但由于农产品价格整体处于低位，对化肥需求形成一定抑制，同时需求结构加速优化，传统大宗肥料需求平稳，而高效、环保、功能性特种肥料的需求占比稳步提升。进口肥料在高端、特种及资源性产品领域保持一定优势，出口市场受国际竞争与政策影响，增长仍面临挑战。国家相关政策更加明确指向科技赋能与绿色发展，推动施肥技术向精准化、减量化和有机无机配合方向发展，符合农业绿色发展方向的新型肥料企业则保持较强竞争力。

（四）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总部具有全国“育繁推一体化”生产经营资质，是中国种子行业信用评价 AAA 级信用企业，中国种子协会副会长单位，中国农药发展与应用协会副会长单位，北京农业产业化科技创新示范龙头企业。公司所属的农作物种业公司中有 5 家是“中国种业信用骨干企业”，6 家具有全国“育繁推一体化”生产经营资质。公司目前是小麦种业全国头部企业，“两杂”种业全国领先，综合实力位居行业前列，已成为维护我国粮食安全和推动现代种业发展的中坚力量。在农业农村部公布的国家农作物种业阵型企业名单中，公司及相关所属企业入选玉米、油料补短板阵型，小麦、水稻强优势阵型，获得国家“扶优扶强”的重点支持。

公司所属的河南农化以精细化工为主导，主要从事酰胺类除草剂原药、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国内较大的酰胺类除草剂原药及中间体的生产企业之一，也是国内拥有从甲苯硝化到酰胺类原药完整产业链条的生产企业。作为行业骨干企业，河南农化在酰胺类农药中间体领域具备技术、生产和渠道等方面的优势，市场地位稳步提升。河南农化目前拥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省级酰胺类农药化工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濮阳市重点实验室，拥有高新技术企业、河南省绿色工厂、河南省农药优势企业称号。河南农化目前是河南省环保绩效评级为 A 级的农药生产企业，是河南省清洁生产国内先进水平企业。

公司所属的华垦国际，是国家赋予化肥进口经营权的四大化肥进口主渠道之一，从事化肥进口贸易业务多年，2025 年度中国无机盐工业协会授予其“钾肥保供稳价突出贡献奖”，荣获“红四方杯”《中国农资》服务商“农资保供典范企业”称号。华垦国际在夯实固有业务渠道的基础上，积极开拓进口产品供应资源、拓展国内销售客户群、深挖服务提升效益，同时丰富产品线，积极开发并引进国际高品质绿色环保复合肥、新型特种肥、水溶肥、生物刺激素等肥料资源。近年来，华垦国际经营业绩稳步提升，在行业内的影响力逐步增强。

公司主营业务涵盖农作物种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农药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化肥贸易业务以及专用粮业务。其中，农作物种子业务是公司核心业务，主要产品包括小麦、玉米、水稻、油菜、大豆等多种农作物种子，由所属河南地神等 10 余家种业子企业开展研发、繁育、生产和销售。近年来，公司发挥品种、基地、技术、组织等综合优势，以品种为核心延伸产业链，拓展专用粮业务，与种子业务形成协同发展、相互促进的良好局面。专用粮业务主要由公司所属河南地神、山西潞玉、江苏金土地等子公司开展。

在科技研发方面，公司始终把科技创新摆在突出位置，对科技创新的各个要素、各个阶段、各个环节进行统筹规划和协调，形成了一整套科学合理的科技创新管理体系。公司采取以自主研发为主，与国内外科研院所以及其他种子企业合作为辅、常规育种与生物育种紧密结合的研发模式，持续加强研发平台建设。公司在全国主要玉米生态区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绿色通道试验网络，建立区域性小麦和水稻筛选测试平台，构建起系统的商业化研发体系。

在生产方面，公司主要采取两种生产模式：一是委托第三方生产模式，在种子生产优势基地，按照生产计划与委托种子生产商签订生产合同，约定生产面积、数量、质量标准和价格，由委托生产商组织生产，公司对生产全程进行监督、管理和指导，以保证生产的种子质量达到合同约定的标准。二是自主生产模式，公司通过流转或租赁一定规模的土地形成自有生产基地，派出管理人员自主组织生产及管理工作。

在营销服务方面，公司采取“公司＋经销商＋农户”或“公司＋种植大户”以及种药肥一体化服务等多种销售模式，开展种子营销服务。公司销售以县级经销为主，近年来随着土地流转、土地适度规模经营和种植大户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涌现，公司在重点优势区域逐步开展大户直销、全产业链农业综合服务。此外公司创新营销模式，开拓抖音直播、快手直播、微信视频号直播等网络营销形式，召开“线上线下一体”的品种观摩会和技术培训会，以多视角多模式展示优秀品种。

公司农药业务由所属河南农化及其子公司山东颖泰开展生产经营，主要产品包括中间体 MEA、DEA、硝基甲苯、农药原药乙草胺等，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经营方式。

公司化肥贸易业务由所属华垦国际运营，主要从事国外优质农用化肥的进口与国内市场化推广。目前华垦国际经营产品体系完善，产品主要包括资源性钾肥、高品质复合肥、国家扶持的绿色高效特种肥料，涵盖多元化的产品矩阵。华垦国际根据国内市场需求进行采购和销售，同时持续开展化肥产品试验示范和技术服务指导与推广工作，推动产品应用与农业技术推广的深度融合。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5,397,471,599.45	5,283,735,917.38	2.15	4,832,213,214.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93,309,836.07	1,909,923,713.07	4.37	1,863,646,699.33
营业收入	6,653,511,911.81	5,563,002,957.98	19.60	6,760,772,753.71
利润总额	171,362,871.69	113,417,629.34	51.09	225,114,541.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584,407.34	46,887,176.87	78.27	127,013,730.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095,627.68	-27,516,035.12	173.03	85,101,242.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085,217.91	-76,583,023.43	494.45	605,562,396.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8	2.48	增加 1.80 个百分点	7.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4	100.00	0.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4	100.00	0.1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569,632,552.22	1,346,195,829.82	761,178,705.83	2,976,504,823.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620,298.52	11,417,277.80	-1,055,679.74	21,602,510.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501,363.81	7,078,926.24	-5,328,395.66	-3,156,266.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54,845.99	-73,761,350.55	124,868,090.93	278,833,323.5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8,97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1,565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0	250,250,000	23.12		冻结	14,356,069	国有法人
					质押	22,000,000	
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0	130,663,154	12.07		无		国有法人
中国华农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0	49,619,134	4.59		无		国有法人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32,475,900	32,475,900	3.00		未知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157,745	15,585,109	1.44		未知		境外法人
易小余	5,731,500	5,731,500	0.53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4,175,543	4,175,543	0.39		未知		境外法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农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8,400	2,621,597	0.24		未知		未知
胡凤忠	0	2,406,800	0.22		未知		境内自然人
UBS AG	2,200,021	2,200,021	0.20		未知		境外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农垦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华农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是公司第二大股东一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所属企业。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计 5,397,471,599.45 元，负债合计 2,337,639,626.19 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3,059,831,973.26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93,309,836.07 元；2025 年公司营业总收入 6,653,511,911.81 元，净利润 147,429,894.09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3,584,407.34 元，报告期内归母净利润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种子业务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拓宽销售渠道，玉米和大豆种子销售毛利提升，专用粮业务在市场低迷的情况下保持增长；二是化肥业务方面，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拓进口货源并扩大销售，营业收入和利润同比大幅增长；三是农药业务方面，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改进工艺提升产能、加大市场攻坚力度提高主要产品市场占有率，加强内部管理积极采取降本增效等措施，营业收入同比增幅较大，利润同比大幅减亏。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313 证券简称:农发种业 公告编号:临 2026-015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在北京召开。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于 2026 年 4 月 2 日以微信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6 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6 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才文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经表决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总经理 2025 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经表决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三）《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经表决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临 2026 一 016 号公告。

（四）《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经表决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第八节 ---“财务报告”。

（五）《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经表决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公司 2025 年度拟以股权登记日总股本 1,161,373,96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09 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0,443,661.55 元（含税），即：将 2025 年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 10,443,661.55 元全额分配。2025 年度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内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临 2026 一 017 号公告。

（六）《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经表决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相关内控规范文件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内部控制状况和各项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同意将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七）《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经表决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25 年度报告的财务信息以及 2025 年财务审计报告进行了审阅，认为：《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财务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同意北京大地泰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意见，并将公司 2025 年财务报告（已审计）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八）《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经表决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三、（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其中董事薪酬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九）《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经表决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独立董事韩一军、何安妮、杨鹏的述职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十）《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 2025 年度独立性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经表决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十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经表决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十二）《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经表决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十三）《公司 2025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经表决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审议通过，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十四）《关于补选臧亚利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经表决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根据公司股东提名，按照《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补选臧亚利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臧亚利女士简历见附件。

（十五）《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及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与广西自贸区烽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共同设立“中农发烽号（广西）种业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登记管理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新公司”）。新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具体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1020	51%
广西自贸区烽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	980	49%
合计		2000	100%

新公司主要开展甘蔗组培苗的生产、推广业务，本次投资有利于公司快速进入甘蔗种业领域，完善公司在广西的产业布局，进一步提升公司多作物、多区域的种子经营能力。董事会同意在南宁市设立控股子公司，并授权经营班子办理具体投资事宜。

特此公告。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

附件

简 历

臧亚利，女，生于 1972 年 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人民大学法律系经济法专业本科毕业，民商法法学硕士，高级经济师，国有企业一级法律顾问。1993 年参加工作，历任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总公司法律事务部副主任、法律与风险管理部主任、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主任等职务。现任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高级专务。

臧亚利女士目前未持有农发种业股份，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证券代码:600313 证券简称:农发种业 公告编号:临 2026-016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拟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基本情况

（一）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跌价准备，2025 年度，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2,109,522.83 元。

（二）坏账准备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2025 年度，确认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 10,647,358.06 元，确认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 173,409.40 元。

二、本次计提减值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政策的规定，真实、客观地体现了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合计减少公司 2025 年度利润总额 32,930,290.29 元。

三、本次计提减值的审议程序

2026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0313 证券简称:农发种业 公告编号:临 2026-017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A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9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分配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北京大地泰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定，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0,443,661.55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09 元（含税）。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1,161,373,969 股，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0,443,661.55 元（含税），即：将 2025 年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 10,443,661.55 元全额分配，占 2025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12.49%。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分配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说明

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不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故 2023 年度、2024 年度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2025 年公司使用公积金将母公司截至 2024 年末累计亏损弥补至零，截至 2025 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10,443,661.55 元，达到现金分红条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公司拟将 2025 年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 10,443,661.55 元全额分配，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0,443,661.55	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3,584,407.34	46,887,176.87	127,013,730.22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10,443,661.5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0,443,661.5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85,828,438.1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0,443,661.5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 5000 万元	是		
现金分红比例(%)	12.17%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 30%	是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 59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0313 证券简称:农发种业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本摘要来自于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ESG)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议题的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等相关事项，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全文。

2、本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第二节报告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股票代码	600313
公司简称	农发种业
公司名称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范围	以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主体，包括下属分子公司。除特别说明外，本报告范围与本公司年报范围保持一致。
时间范围	202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部分内容适当追溯以往年份或具有前瞻性描述。
编制依据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新时代中央企业高标准履行社会责任的指导意见》《央企控股上市公司 ESG 专项报告编制研究》、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4 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全球可持续发展标准委员会（GSSB）发布的《可持续发展报告标准（GRI Standards）》。

2、可持续发展治理体系

（1）是否设置负责管理、监督可持续发展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的治理机构：√是，该治理机构名称为 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 □否

（2）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信息内部报告机制：√是，报告方式及频率为：公司各部门及分子公司负责 ESG 工作资料的收集和整理，证券事务部负责组织编制 ESG 相关报告，并提交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审议；每年 1 次。_ □否

（3）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监督机制，如内部控制制度、监督程序、监督措施及考核情况等：√是，相关制度或措施为：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调整为“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在原有职责基础上增加 ESG 管理工作职责，并修订《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实施细则》。 □否

3、利益相关方沟通

公司是否通过访谈、座谈、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利益相关方沟通并披露：√是 □否

利益相关方	关注内容	沟通方式
股东及投资人	公司治理 风险控制 股东权益保障 信息披露公开透明	股东会 业绩说明会 发布定期报告、临时公告
政府及监管机构	依法合规经营 依法纳税 商业道德及反腐败 种业振兴 应对气候变化	汇报文件和专题报告 接受监督 反腐倡廉建设 农户培训及帮扶 产品研发推广
客户	产品质量与安全 技术与产品创新 客户满意	产品和服务 访谈、座谈问卷调查 现场调研 农户培训
员工	民主沟通 员工薪酬福利 职业发展与培训 职业健康与安全 人文关怀	党组织、工会、职代会 员工培训活动 工作沟通
供应商	供应商管理 商业道德及反腐败	供应商审核/考察 供应商培训
社区人士/组织/非政府组织	环境保护 社区/社会贡献 科技研发与创新 知识产权保护 公平竞争	公司公告及信息披露 公益活动 环保宣传 反腐倡廉建设 参与行业标准制定 产学研合作

4、双重重要性评估结果

序号	公司 ESG 报告议题名称	重要性分析	对应上交所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引议题名称
1	应对气候变化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应对气候变化
2	环境合规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环境合规管理
3	创新驱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创新驱动
4	职业健康与安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员工
5	供应链安全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供应链安全
6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7	能源利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能源利用
8	水资源利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水资源利用
9	污染物排放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污染物排放
10	废弃物处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废弃物处理
11